

引言 :

神的救赎恩典，是全面性的。它会改变人的身/心/灵个方面。因此一个蒙受神恩典的基督徒，一定会乐意让基督在他里面活着---以基督为生活的榜样，在每件事上效法基督。

有这样认识的基督徒，遇到有人要更改基督福音，他一定会勇敢的站出来，向那些不明白的人，说明福音的真理，并且指出他们的错误。他这样做，不是出于愤怒或者自义，而是出于爱。他知道更改基督福音的背后，有撒旦的工作。更改的“假福音”会把人带入灭亡的地步。为了人的灵魂，他必须坚持存正的基督福音。

本次重点：坚持基督福音的纯净

一：坚持福音真理，勇敢对质严重的错误 (11-21)

--当面抵挡严重的错误 (11-14)

--说明核心真理 (15-18)

--领受神恩，脱离律法，在基督里活 (19-21)

背诵经文：

加 2:20-21

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；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，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；他是爱我，为我捨己。

我不废掉神的恩；义若是藉着律法得的，基督就是徒然死了。

读经：加拉太书第2章 (11-21)

名词解释：

割礼：割礼起源于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(创七11)，它是犹太人与神立約、守律法的记号。所谓割礼，就是割掉男性阴茎的包皮。犹太主义者主张外邦信徒必须受割礼，归化為犹太人，才能得救

分段：观察解释/圣经原则/生活应用：

一：坚持福音真理，勇敢对质严重的错误 (11-21)

1. 当面抵挡核心真理方面的错误 (11-14)

天国原则：与福音真理违背的，需要当面澄清！

2:11后来，**矶法**到了安提阿；因他有可责之处（核心真理方面），我就当面抵挡他。

2:12从雅各那里来的人未到以先，他和外邦人一同吃饭，及至他们来到，他因怕奉割礼的人，就退去与外邦人隔开了。

2:13其余的犹太人也都随着他装假，甚至连巴拿巴也随夥装假。

2:14但我一看见他们行的不正，与福音的真理不合（违背核心真理），就在众人面前对**矶法**说：你既是犹太人，若随外邦人行事（生活），不随犹太人行事，怎么还勉强外邦人随犹太人（传统）呢？

1. 保罗说的可责之处是指什么？（彼得与巴拿巴害怕异端--割礼派基督徒）

割礼派基督徒认为，人得救的条件是什么？（接受基督救恩 + 受割礼的仪式）

在基督救恩上面，再加一些人为的条件，有什么不好呢？他们也信基督啊？（1.增加人为的条件，就与神的启示违背，基本上是违背神 2.人为的条件一开，就会成为异端

3.人为的条件，会让基督徒失去基督里的自由）

太 24:35 天地要废去，我的话却不能废去。

彼后 2:1

从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来，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，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，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，自取速速的灭亡。

2.圣经有教导，见到弟兄姐妹软弱/犯罪，要先私下劝告。保罗在这里为什么“当面”接与他们对质？

（1.因为割礼派的人，更改了基督的福音的核心--

唯独基督，唯独信心，唯独恩典，所以保罗必需立刻指出错误

2.彼得与巴拿巴在当时有大的影响力）

加 6:1

弟兄们，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，你们属灵的人就当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；又当自己小心，恐怕也被引诱。

彼得巴拿巴是否知道割礼派基督徒的错误？（应该知道。不然他们不会与外邦人在一起）

他们为什么怕奉割礼的人呢？（初期基督的教会，是“寄生”在犹太人中。奉割礼犹太人的，当时势力很大，所以彼得巴拿巴都怕他们）

从彼得与巴拿巴的失败，今天的社会有什么会令我们害怕的？我们可以学习到什么？

2. 说明核心真理 (15-18)

圣经原则：靠人自己，无法成为神眼中的义人

2:15我们这生来的犹太人，不是外邦的罪人（犹太人看外邦人是不洁净的罪人）；

2:16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，乃是因信耶稣基督（在基督里的信心），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，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，不因行律法称义；因为凡有血气的，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。

2:17我们若求 (seek) 在基督里称义，却仍旧是罪人 (把没有行割礼看成罪) ，难道基督是叫人犯罪的么 (因信称义，不必割礼) ？断乎不是！

2:18我素来所拆毁的 (行律法称义) ，若重新建造，这就证明自己是犯罪的人。

//

1. 在本段，保罗如何说明，靠血气无法完成律法的要求？ (没有人能够靠自己，尊行全部的律法：爱神与爱人)

传 7:20 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，世上实在没有。

罗 3:10 就如经上所记：没有义人，连一个也没有。

请说明，什么是圣经说的被神“称义”？ (称义是说不完全的人，因为悔改信基督，现在就被神“称为”义人。义人 (神看为完全的人) 才可以亲近神，享受神为儿女预备天国祝福的产业。基督徒要等到基督再来，身体改变后，才能真正脱离罪，成为无罪的义人)

罗 3:24 如今却蒙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稣的救赎，就白白的称义。

罗 5:1-2

我们既因信称义，就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。我们又藉着他，因信得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，并且欢欢喜喜盼望神的荣耀。

2. 面对未信主的朋友，你可以简单的把基督福音的核心，说明清楚吗？

3. 领受神恩，脱离律法，在基督里活 (19-21)

圣经原则：领受基督救恩，就要跟随基督而活

2:19我因律法 (无效) ，就向律法 (其实是肉体) 死了，叫我可以向神活着。

2:20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 (基督是主) ；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，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 (相信/跟随基督) ；他是爱我，为我捨己。

2:21我不废掉 (搁置) 神的恩；义若是藉着律法 (自我中心的行为) 得的，基督就是徒然死了。

1.v19保罗这里说的“向律法死”，到底是什么意思呢？ (1.不以人行为，决定是否得救

2.不骄傲的靠自己的血气/行为，到神面前 3.谦卑的舍己跟随基督--在基督里)

v19保罗说他现在是“向神而活”，这是什么意思呢？ (1.舍己：老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

2.基督在里面：行事听从基督的引导，效法基督的榜样，为神国度是人生第一优先)

V20

保罗说他现在是在“肉身活着”，有什么属灵的意思？ (1.现在在会朽坏的肉身活着，将来要在不朽的“灵体”活着 2.现在在会犯罪的肉身活着，需要将自己奉献给神，才能避免犯罪)

林前 15:42 死人复活也是这样：所种的是必朽坏的，复活的是不朽坏的；

罗 6:19

我因你们肉体的软弱，就照人的常话对你们说。你们从前怎样将肢体献给不洁不法作奴仆，以至于不法；现今也要照样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，以至于成圣。

2.V21“我不废掉神的恩，是什么意思？（保罗坚持人得救的福音，不是靠人的努力，完全是因为基督十字架的舍弃。所以全部是出于神的恩典。陷在罪中的人不能救赎自己。只能谦卑的悔改，跟随基督）

一个知道自己得救赎，是完全出于神的恩典的人，生活会有什么不同？（1.会奉献自己生命，为主活 2.会谦卑的服事人，能够接纳别人的缺点软弱）

从这段经文，你看到什么圣经原则？（领受了主恩，就要为主而活，坚持主道）

请分享：你现在活着，是因为相信什么？

在本章圣经中，我对于（神/耶稣，人性/自己）有什么新的认识？

本周我要如何应用一个今天学习到的功课？